

白色宝马保险杠露出银色车漆 一审法院：系卖前重新喷漆

4S店：这种情况挺多的 宝马：暂未回应



郑州宝莲祥4S店

▶“我在郑州宝莲祥4S店买了一辆白色宝马车，最近却发现前保险杠竟然被重新喷过漆。”近日，郑州市民赵先生向本报打来热线称，他在购车时遭遇4S店欺诈，并一怒之下将对方告上法庭。

▶目前，法院一审认定，4S店销售给赵先生的宝马车存在重复喷漆维修，但在销售时却并未向其告知。

□东方今报·猛犸新闻记者 宋迎迎/文图

遭遇：

白色宝马“掉漆”后露出银色车漆 市民怀疑买到“翻新车”

赵先生家住焦作。他告诉记者，2016年10月28日，他来到位于郑州西四环的郑州宝莲祥4S店，花390000元购买了一辆白色的宝马525li轿车。买到车后，赵先生一直开得很爱惜。然而在2018年2月的一次洗车中，他却发现了车子的“异样”。

“洗车的时候，车子前保险杠被水冲掉了一块车漆，再仔细一看，更不得了，前保险杠被冲掉之后又露出一层漆，是银色的，跟车的颜色明显不一样。”

白色的车，前保险杠里为何还藏着一层银色的漆。赵先生怀疑，4S店当时卖给他的是“翻新车”。

“随后我就跟4S店联系，但对方一口咬定，卖给我的是新车，从来没有动过手脚。”赵先生说，在这期间，他找过郑州高新区的工商部门和质监部门，想要对车子质量进行鉴定，但两个部门都说归对方管，一直没鉴定成。

无奈之下，2018年3月，赵先生向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郑州高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将郑州宝莲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宝莲祥”）和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晨宝马公司”）告上法庭，要求撤销与郑州宝莲祥的购车合同，退还购车款。同时，依照新消法中“退一赔三”的标准，按购车价三倍进行赔偿。



赵先生买的白色宝马车保险杠“掉漆”后露出银色车漆

法院：前保险杠重新喷漆过 4S店卖车时未告知

赵先生提供给记者的民事判决书复印件显示，受郑州高新区人民法院的指派，2018年7月25日，河南至诚旧机动车鉴定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至诚鉴定公司”）对他的宝马车进行了鉴定。

至诚鉴定公司对赵先生宝马车的前保险杠和车门部位进行了取样对比。结果显示，车的前保险杠部位除了底漆外还有四层车漆（两层色漆，两层清漆），而车门部位仅有两层车漆（一层色漆，一层清漆）。也就是说，前保险杠部位比车身其他部位“多涂了两层漆”。

“你看，鉴定书还说了，前保险杠最外面这两层漆之所以会成片脱落，是因为附着力太低，原因可能是没有处理好。这不是明摆着说明前保险杠是后做的车漆嘛。”赵先生气愤地说。

最终，至诚鉴定公司出具的鉴定意见书认为：郑州宝莲祥出售给赵先生的宝马车，前保险杠存在重新修复的痕迹。

一审中，华晨宝马公司表示，保险杠是向生产厂家采购后在该公司生产线上完成组装，因此同时申请了生产厂家到庭作证。生产厂家工作人员在证词中表示：该厂生产的保险杠，喷漆是以三层为单位，而且只会是以三的倍数。而鉴定意见书显示，赵先生的宝马车前保险杠一共有五层车漆。两者并不一致。

今年5月23日，一审法院认定：郑州宝莲祥出售给赵先生的车辆前保险杠部分存在有重新喷漆维修的现象，但在销售车辆时并未告知，判决郑州宝莲祥对赵先生进行赔偿。

4S店：厂家干的，经常这样干 宝马：暂未回应

记者注意到，起诉书显示，郑州宝莲祥在庭审中辩称，出售给原告赵先生的车质量合格，是全新车。那么，好好的一辆新车，为什么会出现这样的情况？

6月10日，记者跟随赵先生一起来到当初购买车辆的郑州宝莲祥4S店，并见到了前期一直调解此事的郑州宝莲祥市场部李（音）经理。

李经理表示，自己并未见到赵先生手中这份判决书，因此不知道法院是如何判决。但他表示：“我们了解到你的事情后，也对包括物流在内的所有环节进行了内部核查，并没有发现问题。所以也不清楚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情况。”

“总之，我们卖给你的是以一辆新车，而且从来都没动过。”李经理对赵先生说。

“你们说你们没动

过，宝马也说他们没动过，那到底是谁动了我的车？”赵先生质疑。

“其实，也不止你一个人的车有这种情况，之前华德宝（音）4S店也有客户出现这种情况。”李经理透露说，宝马车的保险杠是第三方公司供货后组装，有的车比较畅销，保险杠数量不够，可能就会拿另一个同色系的保险杠进行二次喷漆。

“厂家也允许这种情况。我们也问过厂家，赵先生这个批次车，这种情况挺多的。”李经理称。

那么，事实是否如李经理所说？

6月13日，记者联系了华晨宝马公司，接线人员在记录了记者的提问后，表示会有相关人员联系记者进行解答，但截至发稿前，记者并未收到回复。

法院一审暂未支持“退一赔三” 当事人表示将上诉

虽然赢了官司，但赵先生表示自己对一审判决的赔偿金额并不满意。

记者注意到，在一审判决书中，法院并没有支持赵先生对整车“退一赔三”的诉求。

赵先生说，根据法院一审判决，郑州宝莲祥公司仅按照整车价格的10%赔偿39000元，承担13000元的鉴定费；而他自己却要承担19275元的案件受理费。

“我有点不满意，一是为什么仅按照车价的10%对我进行赔偿，而不是按照整车或者前保险杠‘退一赔三’。二是明明赢了官司，为什么却要我承担近两万元的诉讼费。”赵先生说，为了这件事情，他前后奔波一年多时间，人力物力代价都很大，而且取证鉴定后，车的其他部位也受到损害，还需要自己掏钱修复。按照

法院一审判决的金额，不仅顾不住前期的花销，自己还要往里倒贴钱。

“判决书中说，保险杠重新喷漆不影响车辆核心性能，如果退一赔三将使我和宝莲祥双方利益失衡。我不明白的是，我花40万买到一辆换过保险杠的车，最后自己还要往里倒贴钱，到底是谁的利益受损失更大？”赵先生表示，自己将在近期上诉，要求提高相应的赔偿金额。

“根据我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55条规定，经营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有欺诈行为的，消费者有权三倍索赔。”河南春屹律师事务所主任张少春律师分析认为，如果车主对一审法院判决不服，有权在法定期限内提起上诉，由上级人民法院重新组成合议庭开庭审理并下发终审生效判决。

本文由树木计划作者猛犸新闻创作，在猛犸新闻和今日头条独家发布，未经授权，不得转载。